证券日报 制作 张玉萍
2022 年 12 月 29 日 星期四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2-058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和材料,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在本公司总部 5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2 名,何维忠、王涛等 2 名董事现场出席,乔丽媛、董晖、游祖刚、甘犁、邵赤平、宋朝学、樊斌、陈存泰等 8 名董事通过电话连线方式参加会议。董事长王晖先生书面委托董事游祖刚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董事郭令海先生书面委托董事游祖刚先生、董事何维忠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其中因议案(一)董事何维忠先生需关联回避,董事郭令海先生委托董事游祖刚先生行使议案(一)的表决权,委托董事何维忠先生行使议案(二)至议案(四)的表决权。会议由何维忠副董事长主持,6 名监事以及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何维忠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上述议案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上经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具体详见本公司在上交所同日披露的《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本行与关联方成都工投装备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董晖先生回避表决。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本公司与中国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所定义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在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议案所涉及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债权转让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 2023 年度投资相关安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1838 证券简称:成都银行 公告编号:2022-059
可转债代码:113055 可转债简称:成银转债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锦程消费")拟启动第二轮增资扩股工作,通过"资本公积转增+现金增资"的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5.8 亿元,同时拟引入新投资者。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或"本公司")作为锦程消费现有第一大股东,拟同比例增资,增资后本公司对锦程消费的持股比例仍为 38.86%。

● 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锦程消费有 1 笔关联交易,为向锦程消费提供 50 亿元同业授信额度,该笔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目前锦程消费在本公司的授信余额为 12.5 亿元。

● 本次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 锦程消费的本次增资事宜尚需取得监管部门核准。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公司参股公司锦程消费为进一步充实资本实力,支撑业务发展,拟通过"资本公积转增+现金增资"的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5.8 亿元,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引入新投资者。本公司拟同比例增资锦程消费,预计现金增资部分投资金额将达到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标准,但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锦程消费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38.86%,本公司仍为锦程消费第一大股东。

本公司监事张蓬女士担任锦程消费的董事长、本公司副董事长何维忠先生担任锦程消费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定,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锦程消费的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部分除外),未达到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应当提交本公司董事会审批,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3、成立日期:2010 年 2 月 26 日

4、注册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府城大道中段 88 号 1 栋 16 层 5 号

5、法定代表人:张蓬

6、注册资本:人民币 4.2 亿元

7、主要业务:个人耐用消费品贷款;一般用途个人消费贷款;办理信贷资产转让;境内同业拆借;向境内金融机构借款;经批准发行金融债券;与消费金融相关的咨询、代理;代理销售与消费贷款相关的保险产品;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业务;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股东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锦程消费持股比例 10%以上的股东共 4 名。其中,成都银行为第一大股东,持股 38.86%;周大福企业有限公司持股 25%;凯枫融资租赁(杭州)有限公司持股 19%;Hong Leong Bank Berhad(丰隆银行)持股 12%。

9、主要财务指标: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锦程消费资产总额 113.21 亿元、净资产为 13.45 亿元;2021 年度锦程消费实现营业收入 9.98 亿元,净利润 2.51 亿元。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锦程消费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111.32 亿元,净资产 15.12 亿元;2022 年 1-9 月锦程消费实现营业收入 7.55 亿元,净利润 1.96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锦程消费为进一步充实资本实力,支撑业务发展,拟通过"资本公积转增+现金增资"的方式,新增注册资本 5.8 亿元。本公司将按照现有持股比例认购本次现金增资中的 38.86%。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锦程消费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38.86%,本公司仍为锦程消费第一大股东。

锦程消费现有股东在同等条件下对本次现金增资有优先认购权,若现有股东放弃优先认购,将通过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引入新投资者认购现有股东放弃优先认购部分。

四、增资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本公司聘请四川同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锦程消费于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基于评估机构形成的评估报告,合理确定本公司的投资价格和投资总额上限。

锦程消费本次现金增资将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为定价基准日,通过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投资者,综合考虑当前市场环境、资产质量、经营状况及未来成长性等因素,参照《成都市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成国资〔2019〕1 号)有关规定,采取综合评议方式确定最终中标价格。按照同股同价原则,本公司基于该价格并在董事会确定的投资价格上限范围内进行跟投,中标价格即作为本公司投资价格。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对关联方锦程消费的本次增资,能够进一步充实锦程消费的资本实力,支持其业务发展,也有利于与本公司大零售业务发展形成协同效应、进一步顺应行业发展趋势。本次交易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会导致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不会对本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构成重大影响。本次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锦程消费本次增资扩股事宜尚需取得监管部门核准。

六、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过去 12 个月内本公司与锦程消费有 1 笔关联交易,为向锦程消费提供 50 亿元同业授信额度,该笔关联交易已纳入本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目前锦程消费在本公司的授信余额为 12.5 亿元。

七、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何维忠董事关联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四川锦程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本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发展需要开展的交易,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符合相关监管要求和本公司内部制度规定;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不存在损害本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不影响本公司独立性,不会对本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上述议案已在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上经本公司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八、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向锦程消费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前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按照一般商业条款订立,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现场检查报告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银行"或"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以下简称"《持续督导指引》")等相关法规规定,担任成都银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对公司进行了 2022 年度现场检查。现将本次现场检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本次现场检查的基本情况

保荐机构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对成都银行进行了现场检查,具体检查人员为保荐代表人曾琨杰。

在现场检查过程中,保荐机构结合成都银行的实际情况,查看了上市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查看公司定期报告、收集了成都银行有关文件、资料,与公司管理人员和员工进行了访谈,实施了包括审核、查证、询问等必要程序,检查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以及经营状况等情况,并在前述工作的基础上完成了本次现场检查报告。

二、对现场检查事项逐项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阅了成都银行 2022 年以来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会议文件,获取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制度、内部机构设置及变更、内部审计制度等文件,对三会运作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对部分董监高人员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

经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成都银行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的要求履行职责,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能够被有效执行,公司内幕知情人管理制度已经建立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发挥作用;公司内部机构设置和权责分配科学合理,对部门或岗位业务的权限范围、审批程序和相应责任等规定明确合规,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构成、履行职责合规,其对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评估与事实相符,风险评估和控制措施能够有效执行。

(二)信息披露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取得了成都银行 2022 年度对外公开披露文件、投资者调研纪录,并对公告文件内容及对应的合同、文件资料等进行了核查,重点对其中涉及到三会文件、业务合同、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查询和了解,并对其中重大事项进行了核查。

核查意见:

根据对公司三会文件、会议记录等的检查,并通过与指定网络披露的相关信息进行对比和分析,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成都银行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活动,依法公开对外发布各类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确保各项重大信息的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有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看了公司主要生产经营场所,查阅了公司主要管理层人员名单、银行账户,重点对关联方资金往来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成都银行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成都银行没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不存在依赖持股 5%以上股东或资金被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的重大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取得了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使用清单、专户监管协议、资金划转凭证、银行对账单,并查阅了公司有关募集资金的对外披露文件。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成都银行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五)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1、关联交易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阅了成都银行 2022 年度关联交易的审议文件、相关合同,重点核查了重大关联交易的相关文件及内部程序,并对公司财务人员等进行访谈。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根据公司章程等内部相关制度、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对相关人员的访谈,成都银行已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机制进行了规范,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进行正常经营管理所需要的,所签订的协议或合同定价基础、方法合理、公平,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未经审批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2、对外担保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阅了成都银行对外披露的公开定期报告和全部担保文件,并对财务部门人员进行了访谈。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2022 年以来,成都银行除已披露的信息及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担保业务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

3、对外投资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查阅了公司定期报告、工商登记资料,访谈了公司董秘、证券事务代表、财务部门工作人员,了解了公司截至目前的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截至现场检查之日,公司对外投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经营情况

核查情况:

项目组向成都银行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和部分业务人员了解了 2022 年以来的经营情况,查阅了公司公告等有关经营情况的内容,并从公开信息查阅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相关经营情况,基于行业公开材料分析了公司所在行业发展情况。

核查意见:

经与公司管理人员和部分业务人员访谈沟通及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成都银行上市以来到目前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重要经营场所正常运转;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前景、行业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本身经营情况良好,保持了较为稳定的盈利能力。

(七)保荐人认为应予现场检查的其他事项

核查情况:

无

核查意见:

无

三、提请上市公司注意的事项及建议

建议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积极组织开展并加强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相关法规、规定的学习,以促使公司运作更加规范。

四、是否存在《保荐办法》及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本次现场检查未发现成都银行存在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持续督导指引》等相关规定应当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五、上市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的配合情况

在保荐机构本次现场检查工作中,成都银行积极提供所需文件资料,安排保荐机构与成都银行高管及工作人员的相关访谈以及实地调研,为保荐机构的现场检查工作提供便利。其他相关中介机构配合情况良好。

六、本次现场检查的结论

通过现场检查,保荐机构认为:成都银行 2022 年以来到目前在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信息披露,公司的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以及经营状况等重要方面的运作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持续督导指引》等的相关要求。

保荐代表人:曾琨杰 钟 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77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由董事会办公室提交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会议由董事长张海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持续拓宽公司产品条线,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530.2610 万元收购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9778%的股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考虑连续 12 个月累计计算原则,公司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已发生"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交易金额合计 42,548.3810 万元,所涉及的成交金额在连续 12 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即 42,149.74 万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为 1,404,991,334.54 元)。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及相关资料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10,862,216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为 410,862,216 股。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09,862,216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为 409,862,216 股。
2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 410,862,216 股,全部为记名式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 409,862,216 股,全部为记名式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3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不设副董事长。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 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相关资料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促进董事会职责的履行,公司拟设立副董事长职务,协助董事长在日常管理中履行相关职责。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现经第三届董事长张海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千帆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董事的任命在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条款的修订之日起生效,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及相关资料全文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及相关股东大会资料全文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副董事长简历

张千帆,男,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贵州大学 MBA 专业。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加拿大注册会计师协会,担任教务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贵州星空影业有限公司,历任营销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贵阳西部化工市场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董事长助理;2014 年 10 月入职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79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与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好司特")签署了《上市公司资产收购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拟通过现金收购好司特 51%的股权。现经交易各方最后协商确定, 公司拟出资 10530.26 万元,收购好司特 60.9778%股份。

● 公司发生"购买资产"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 12 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收购协议》尚未最终签署完成,各方签署完成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因收购完成后,还需对标的公司进行团队及销售渠道整合,可能存在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本次对外投资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与好司特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赵国富先生签署《框架协议》,双方就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收购好司特 51%股权的事项达成初步意向。该协议签署后,各方将共同努力相互配合在签署之日起 60 日内完成本次交易收购标的公司的尽调、审计、评估和资产收购草案等文件的准备工作,并提出本次交易正式方案。各方在正式方案首次提出后 30 日内就本次交易协商达成一致并签署正式协议。详情参见公司 2022 年 7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8)以及《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之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2-039)。

由于受贵阳疫情管控影响,相关尽调、审计、评估等准备工作未能如期开展,经多方商议,股权收购事宜延期。详情参见公司 2022 年 9 月 2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www.sse.com.cn)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贵阳恢复有序流动后,各方积极推进股权收购事宜,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详见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77)。双方以贵州黔元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测算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黔元评报字[2022]第 1079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所载评估结论为基础作为定价依据,经交易双方协商确认,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530.26 万元,交易标的为好司特 60.9778%股权。因部分好司特股东感染新冠,本次《股权收购协议》尚未最终完成签署。

本次拟收购标的公司股权共计 60.9778%,标的公司其他股东自愿放弃优先购买权,具体收购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比例
1	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0000%
2	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7.1111%
3	赵国富	30.3704%
4	冉应方	7.4074%
5	郭修光	8.8889%
6	覃小桥	1.7778%
7	杨勇	1.4222%
	合计	60.977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对外投融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发生"购买资产"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总额或者成交金额在连续 12 个月内经累计计算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 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名称: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50996735388

成立时间:2014-05-13

注册地: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辅助用房 B506 室

主要办公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阳科技产业园标准厂房辅助用房 B506 室

法定代表人:刘祖悦

注册资本:125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非公开交易股权投资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创业投资业务;创业投资咨询业务;为创业投资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主要股东: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 52%、贵阳市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 28%、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比 20%。其股东均为国资背景。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537.98	12,477.93
负债总额	--	--
净资产	12,537.98	12,477.93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59.12	-260.56
资产负债率	0.00%	0.00%
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二) 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名称: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00MA6DQM140P

成立时间:2016-12-26

注册地: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摩根中心 A 栋 10 楼主要办公地点:贵州省贵阳市观山湖区林城西路摩根中心 A 栋 10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方义

注册资本:2201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项目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贵阳市工业投资有限公司占比 90.9132%、贵州省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占比 9.0868%。其股东均为国资背景。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47,365.41	42,022.14
负债总额	3,892.42	--
净资产	43,472.99	42,022.14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10.67	-359.68
资产负债率	8.22%	0.00%
影响被资助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	--

(三) 赵国富,男,中国国籍;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主要就职单位: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四) 冉应方,男,中国国籍;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长安区;主要就职单位:六智工坊(河北)电子商务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五) 郭修光,男,中国国籍;住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主要就职单位:贵阳市服装鞋帽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六) 杨勇,男,中国国籍;住所:上海市闵行区;主要就职单位:江西德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七) 覃小桥,男,中国国籍;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主要就职单位:湖南爱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且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联关系。

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

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9778%的股权

(二) 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黔灵山路 357 号德福中心 A3 栋 25 层 3 号

4、法定代表人:赵国富

5、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98MA6H3GJ043

6、成立日期:2018 年 6 月 29 日

7、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医疗用品及器材批发;医疗用品及器材销售;医药咨询;医药管理;健康管理;医药、社区诊疗信息管理;健康信息、医疗信息、健康养身信息、社区诊疗、心理健康咨询;医学研究。)

8、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截至本次股权转让前,赵国富持有好司特 44.4445%的股权,为好司特控股股东,各股东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赵国富	6,000.00	44.4445%
冉应方	2,500.00	18.5185%
郭修光	1,200.00	8.8889%
覃小桥	1,000.00	7.4074%
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960.00	7.1111%
杨勇	800.00	5.9259%
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40.00	4.0000%
安勇	500.00	3.7037%
合计	13,500.00	100%

9、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30,990,065.89	186,338,071.01
负债合额	12,620,530.88	71,750,717.19
股东权益合计	118,369,535.01	114,587,353.82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9,971,333.17	48,848,222.98
利润总额	4,179,116.37	3,931,916.22
净利润	3,782,181.19	5,387,071.28

2021 年及基准日的会计报表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19115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该机构具有审计资格及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

(三) 子公司基本情况

好司特主要为云南无敌制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南无敌")控股公司,持有云南无敌 82.80%的股权。

公司名称:云南无敌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青云办事处青龙 321 号

法定代表人:安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000216631207E

成立日期:2006 年 01 月 05 日

经营范围:硬胶囊剂、膏药、酒剂、搽剂、滴丸剂、片剂;保健食品、食品的生产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无敌注册资本为 7801 万元人民币,位于云南省昆明市盘龙区,是国内专业从事研究、生产治疗骨病药品的重点骨干生产型企业,也是中华老字号企业,主要产品有"无敌丹胶囊、无敌止痛搽剂、外用无敌膏、无敌药酒"等产品。其拥有胶囊、膏药、药酒、搽剂四条现代化生产线,以及中药前处理车间和质检中心,拥有完善的质检体系,并且分别通过了国家药品 GMP 认证和保健食品 GMP 认证。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9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4,995,230.33	119,472,974.97
负债合额	11,003,280.93	70,002,931.24
股东权益合计	53,991,949.40	49,470,043.73
项目	2022 年 1-9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29,971,333.17	48,848,222.98
利润总额	5,049,492.41	5,093,684.92
净利润	4,521,905.67	5,093,684.92

因好司特主要控股云南无敌,本次对好司特审计,包含对云南无敌相关财务情况的审计。

(四)交易标的涉及资产情况

根据公司委托贵州黔元房地产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估值测算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黔元评报字[2022]第 1079 号)所作结论,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9 月 30 日,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账面总资产 13,502.80 万元、总负债 0.00 万元、净资产 13,502.80 万元;总资产评估值为 16,659.74 万元,增值额为 3,156.94 万元,增值率为 23.38%;总负债评估值为 0.00 万元,无增减值变化;净资产评估值为 16,659.74 万元,增值额为 3,156.94 万元,增值率为 23.38%。

在评估基准日持续经营前提下,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16,659.74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亿陆仟陆佰伍拾玖万柒仟肆佰元整)。参照上述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评估机构所出具的评估报告作为定价依据,经双方协商确认,本次交易对价为人民币 10530.26 万元,收购好司特 60.9778%股份,溢价率为 3.66%。

(五)本次对外投资目的

公司在收购德昌祥药业后,产品线获得了极大的丰富,但暂未涉足骨科,本次收购有利于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高度重视产品多元化发展战略。云南无敌为中华老字号,"无敌"这个名称可以追溯到明朝年间,到如今已近三百年的传承,主要生产"无敌丹胶囊"、"外用无敌膏"、"无敌药酒"、"无敌止痛搽剂"等中华老字号特色药品。公司通过收购好司特股份间接控股云南无敌有利于上市公司涉足骨科中成药品种及科室,进一步推动公司老字号品牌战略,为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增强盈利能力,提升公司行业竞争力。同时,公司对医药制造企业的管理经验,有利于协助整顿标的公司现有的团队、规范内部管理、提升治理水平、拓展商业渠道、提升产能利用率,从而增强其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

四、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合同尚未最终签署完成,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

(一)协议主体

甲方(转让方):

甲方 1:贵阳市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甲方 2:贵阳市引凤高技术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甲方 3:赵国富

甲方 4:冉应方

甲方 5:郭修光

甲方 6:杨勇

甲方 7:覃小桥

乙方(受让方):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目标公司):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转让标的

本合同项下的转让标的为以上所有转让方持有标的公司的 60.9778%股权(对应的注册资本为 8,232 万元)。

(三)股权转让价款

本协议项下标的股权的转让价款总额为 105,302,610.40 元(大写壹亿零伍佰叁拾万贰仟陆佰壹拾元肆角)。

(四)股权转让价款的支付

4.1 本协议签署后,受让方应于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全部股权转让款分别支付至转让方指定的银行账户。

4.2 若受让方逾期支付股权转让款的,则每逾期一天,应当以受让方尚未支付转让款为基数,按照 0.05%的标准向转让方支付违约金,自期满次日开始计算直至受让方支付完股权转让款及违约金止。

4.3 双方一致同意以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完毕之日为标的股权的交割日。自交割日起,受让方取得并享有全部标的股权及对应的股东权利。

(五)股权变更工商登记

5.1 自本次股权转让价款全部支付完毕之日起的 30 个工作日内,转让方应当按照工商登记部门要求配合受让方和标的公司申请办理本次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完整提供全部所需资料,并履行工商部门要求的手续(含所需要的盖章手续)。

5.2 本次股权转让的变更登记事宜由标的公司全权负责办理,因办理变更登记而产生的全部费用由标的公司或受让方承担;转让方将本着诚信互利原则为股权变更登记配合目标公司提供所需的必要资料或相关文件。

(六)税费

转让方与受让方应按照现行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的规定各自承担其因签署和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相应税费;因办理变更登记而产生的相关费用由标的公司或受让方承担,与转让方无关。

(七)违约责任

7.1 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约定,或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一项陈述、保证和承诺存在任何虚假、错误的,视为该方违约。违约方应就其违约行为而致对方遭受的损失进行赔偿。如双方均有违约行为,应当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7.2 因一方违约致使对方采取诉讼方式实现债权的,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为此支付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保全担保/保险费、差旅费及其他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费用。

(八)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8.1 本协议的签署、生效、履行、解释、修改和终止等事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8.2 对于本协议各方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各方同意向本协议签署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九)协议的生效、变更和解除

9.1 本协议自各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成立,乙方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生效。

9.2 本协议生效后,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提前解除;需要变更或解除时,应经各方协商一致,并达成书面协议。

五、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股权收购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拓宽市场范围,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确保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此项交易完成后,公司将取得好司特 60.9778%的股权,将纳入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本次收购将会根据好司特合并报表中的商誉情况,在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中形成约 4000 万元商誉。

本次投资不会对上市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风险提示

1、本次《股权收购协议》尚未最终签署完成,各方签署完成后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2、因收购完成后,还需对标的公司进行团队及销售渠道整合,可能存在投资无法达到预期收益的风险。

3、本次对外投资可能会受宏观经济、行业竞争、市场需求变化、政策不确定性及运营管理等多种风险因素的影响。

七、公司累计对外投资事项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连续十二个月对外投资累计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本次交易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类别	投资标的	投资时间 (工商登记日期)	持有比例(合计)	投资金额(万元)
1	对外投资	德昌祥破产重整投资	2022.5.5	95.00%	23,200.00
2	购买资产	德昌祥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存货、商标等相关资产竞拍	2022.3.30	–	8,818.12
3	对外投资	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收购	–	60.9778%	10,530.26
合计					42,548.38

八、备查文件

1、《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2、《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78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方式与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2 年 12 月 15 日由公司监事会提交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龙静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持续拓宽公司产品条线,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发展,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人民币 10,530.2610 万元收购贵州好司特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9778%的股权。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经审核,与会监事一致认为:此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发展和增强公司实力、完善公司业务产业链布局,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事项。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公告》及相关资料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相关资料将陆续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投资者可查询详细内容。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80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充分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2 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及发展需要,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同意根据实际情况对《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因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离职, 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持有的激励股份 1,000,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详情见《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59),公司总股本将由 410,862,216 股减少至 409,862,216 股,注册资本由 410,862,216 元变更为 409,862,216 元,由此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同时,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更好促进董事会职责的履行,公司拟增设副董事长职位,并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

《公司章程》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原《公司章程》内容	修改后的章程条款
1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10,862,216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为 410,862,216 股。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409,862,216 元人民币,公司总股本为 409,862,216 股。
2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 410,862,216 股,全部为记名式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第二十二条 公司股份总数 409,862,216 股,全部为记名式普通股,每股金额为人民币 1 元。
3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不设副董事长。	第一百二十四条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设董事长一人, 可以根据需要设副董事长。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公司章程》修订的有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修改后的《公司章程》已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81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各项工作的规范化开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千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副董事的任命在股东大会通过《公司章程》修订之日起生效,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张千帆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副董事长简历

张千帆,男,1985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贵州大学 MBA 专业。2007 年 6 月至 2010 年 3 月,就职于加拿大注册会计师协会,担任教务助理;2010 年 3 月至 2013 年 10 月,就职于贵州星空影业有限公司,历任营销总监;2013 年 10 月至 2014 年 10 月,就职于贵阳西部化工市场有限责任公司,历任董事长助理;2014 年 10 月入职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

证券代码:603439 证券简称:贵州三力 公告编号:2022-082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1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1 月 13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1 月 13 日

至 2023 年 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439	贵州三力	2023/1/9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如下文件办理会议登记: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持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人参会持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会议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应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上午 9:00-11:30, 下午 13:00-17:00 到本公司证券事业部办公室办理登记手续。

(三)登记地点:

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业部办公室。

(四)异地股东可采用邮件方式登记,在邮件中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注明"股东大会登记",并将身份证扫描件及股东账户卡扫描件作为附件。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往返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三)联系方式:

地址:贵州省安顺市平坝区夏云工业园区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宽宇

电话:0851-38113395

传真:0851-38113572

特此公告。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三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及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